

证券代码：873943

证券简称：昌发展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颖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选举王颖同志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吕剑锋同志担任公司总经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谢思瑾同志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茁、冯立峰同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吕剑锋同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冯立峰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谢思瑾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金寓公司成立三合庄项目合资运营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北京金寓住房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三合庄项目运营公司股东合作协议，成立合资运营公司，暂定名“北京昌发展金地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昌发展股份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60 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0%；北京金寓

住房租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40 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委派昌发展金地公司董事、高管人选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拟与北京金寓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暂定名“北京昌发展金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发展金地公司”）。现公司拟委派金明同志兼任昌发展金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委派冯立峰同志兼任昌发展金地公司董事职务；委派朱晓慧同志兼任昌发展金地公司财务副总监职务。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关于公司受让人人人实验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北京昌平科技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协议》，以 1 元对价受让北京昌平科技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人人实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负责对其的后续管理。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颖、谢思瑾、冯宝江、翟云燕作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导致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